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 规定，本公司参加 田东县中医医院的田东县中医医院医疗布草洗涤及租赁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 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田东县中医医院医疗布草洗涤及租赁服务项目 ，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 接企业为 广西优润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972.285114万元，资产总额为 426.820889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企 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 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 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西优润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2025年8月26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 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